

项目编号：构扒镇 001

构扒镇高庄社区四组山体滑坡 应急排险治理项目

（ 简易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白河县构扒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五年十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 工程范围及质量验收标准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关于构杻镇高庄社区四组山体滑坡应急排险治理项目

采购磋商公告

构杻镇高庄社区四组山体滑坡应急排险治理项目采购项目潜在的供应商可在白河县构杻镇人民政府项目办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11 月 03 日 09 时 00 分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构杻镇 001

项目名称 构杻镇高庄社区四组山体滑坡应急排险治理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构杻镇高庄社区四组山体滑坡应急排险治理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549,231.31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49,231.31 元

合同履行期限 90 天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构杻镇高庄社区四组山体滑坡应急排险治理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2）《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 号。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构杻镇高庄社区四组山体滑坡应急排险治理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http://zxgk.court.gov.cn>);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5)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5年10月22日至2025年10月29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 构朥镇人民政府项目办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递交:

1.截止时间 2025年11月03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2.地点:构朥镇人民政府项目办

五、开启

1.时间 2025年11月03日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2.地点:构朥镇人民政府项目办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白河县构朥镇人民政府

地址：白河县构杻镇高庄村阳光小区

联系方式 1882945127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白河县构杻镇人民政府

地址：白河县构杻镇人民政府项目办

联系方式 1882945127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方工

电话：17382520336



第一节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74 号令）及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机构

2.1 采 购 人 白河县构扒镇人民政府

2.2 招标采购单位：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2. 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货物与服务

2.1 合格的供应商

2.1.1 资质要求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二）特定资格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http://zxgk.court.gov.cn>）；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5）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注：供应商要保证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具有上述资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经审查，不合格的供应商按废标处理。

2.1.2 供应商须从采购代理机构领取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未从采购代理机构领取磋商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磋商。

2.1.3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要求，参加本项目投标且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供应商须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以便中标（成

交)后能顺利录入中标(成交)单位信息,若未办理入库手续,造成不能发布中标(成交)公告,责任自负。

2.2 合格的货物及服务

2.2.1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产品和服务,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并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及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配送、安装、技术支持以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等要求。

2.2.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3 知识产权

2.3.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造成采购人损失的,由供应商进行赔偿。

2.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2.3.3 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2.3.4 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3、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二、磋商文件

4. 磋商文件构成

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商务及合同主要条款

第四章 磋商内容及要求

第五章 磋商文件基本格式

5.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5.1 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

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在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应顺延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2 任何要求对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所要求澄清的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5.3 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该修改书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电子邮件)予以确认。

5.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如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5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磋商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6.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7. 编制要求

7.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磋商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磋商文件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供应商在磋商文件中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磋商将被拒绝。

7.2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文件(包括产品的技术资料)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

8. 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8.1 投标人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 (1) 磋商响应函
- (2) 报价一览表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5) 资格证明文件
- (6) 施工组织设计
- (7) 工程质量的保障措施及承诺
- (8) 企业业绩
- (9)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

8.2 投标人应按照本须知第 8.1 条的内容及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缺少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8.3 供应商应将磋商文件按本须知第 8.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

9. 磋商报价

9.1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和本工程的实际,依据磋商文件所附工程量清单、澄清和修改通知,根据企业自身情况、施工经验、现场环境以及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自主报价。

9.2 投标人的磋商报价,应是完成本须知所列工程范围及工期、质量的全部要求,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

9.3 磋商报价为投标人在响应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是完成磋商文件所确定的该工程项目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投标人磋商报价汇总表中的价格均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费、施工设备使用费、劳务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安全和文明施工措施、技术措施费、风险费、政策文件规定的各项费用和支出,以及投标人在磋商前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风险、责任和义务。投标人在磋商报价时应考虑以下因素: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社会价格浮动因素,工程所在地的交通运输条件、施工环境和地方不良势力的影响,停水、停电及发包人原因造成停窝工在连续 48 小时以内的损失、国家政策调整、金融汇率以及银行存款利率变化等风险等全部费用。

9.4 投标人在磋商报价时还应充分考虑工程施工期间的市场价格变化和政策性调整带来的风险,除磋商文件规定的有关合同价格调整因素和方法、设计变更、工程量偏差调整办法和不可抗力因素外,投标人应自行测算施工期间的所有风险费用,并计入磋商报价,凡因投标人对磋商文件阅读疏忽或误解,或因对施工现场、施工环境、市场行情等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投标人承担。

9.5 除非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予以修改,投标人应按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认真填报单价和合价。每一项目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零报价项目),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并在工程实施后,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承包人必须按发包人代表及项目经理指令完成工程量清单中未填入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若投标人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在实施中发生变更,无论变更增加或减少均按合同约定执行而且必须无条件执行发包人发出的变更通知。

9.6 磋商报价应考虑的其他风险

投标人报价前应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周围影响施工的环境、水电供应、临时住宿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

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价款调整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现的与工程计价有关的任何因素均应考虑在磋商报价中。

9.7 编制报价的其它约定

9.7.1 投标人根据自行确定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进行自主报价。措施项目中凡属周转使用的设备、材料，均应按单次使用摊销量报价。

9.7.2 投标人应针对拟建工程编制保证安全施工、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的技术措施方案。

9.7.3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伍拾肆万玖仟贰佰叁拾壹元叁角壹分 (¥ 549,231.31 元) 磋商报价超过采购预算则视为废标。

10 . 磋商货币

10.1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11 . 磋商保证金

11.1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12 . 磋商有效期

12.1 磋商有效期为磋商之日起九十（90）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有效期一致）。供应商的磋商有效期比磋商文件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磋商而予以拒绝。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采购单位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3 . 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13.3.113.1纸质磋商文件

13.1.1 磋商文件构成和格式

（一）供应商编写的磋商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1）磋商响应函

（2）报价一览表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4）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5）资格证明文件

（6）施工组织设计

（7）工程质量的保障措施及承诺

（8）企业业绩

（9）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

（二）供应商应按照本须知第8.1条的内容及第五章提供的格式编写磋商文件，不得缺少

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三) 供应商应将磋商文件按本须知第 8.1 条规定的顺序编排并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

13.3.2 供应商应提交磋商文件正本 1 份和副本 1 份,封装在一个标袋内。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3.3.3 磋商文件按要求均应加盖供应商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磋商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3.1.4 磋商文件应以胶封方式装订成册。磋商文件的正本和副本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

13.1.5 除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错处做必要修改外,磋商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供应商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后才有效。

13.1.6 磋商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3.1.7 纸质磋商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包装在一个封套内。密封处必须齐缝粘贴密封封条,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 清楚标明“递交至白河县构朧镇人民政府”;

(2) 注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 2025 年 11 月 03 日 09:00 时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3) 标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13.4 如果磋商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招标采购单位将拒绝接收。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磋商文件的提交

14.1 纸质磋商文件应当在开标当日,并于提交磋商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逾期将被拒绝接收。不接受电子邮件、传真及邮寄等方式递交的磋商文件。

15. 磋商截止日期

15.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将磋商响应文件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15.2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本须知第 5.4 条规定,通知因修改磋商文件而适当延长磋商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和供应商受磋商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16. 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16.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磋商截止期后送达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17.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后，磋商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期之前将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7.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须知第 14 条规定密封、标记和递交，并在内层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17.3 在磋商截止日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17.4 从磋商截止期始至磋商文件确定的磋商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五、磋商与评审

18．响应文件开启和评审

18.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文件开启、评审工作，磋商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18.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参加磋商的代表须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8.3 磋商时，由各供应商代表相互检查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代理机构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密封不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未按照第 17 条规定，提交了不可接受的“撤回”的磋商响应文件将不予拆封。

18.4 拆封后，采购代理机构公开宣读供应商“磋商报价表”中的全部内容。各供应商的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18.5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大会现场做磋商记录，磋商记录包括按本须知第 18.2 条规定在磋商时宣读的全部内容。

19．磋商小组

19.1 招标采购单位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第 74 号令》及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

19.2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经济、技术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9.3 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工作，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和评估，并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书面提交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人。

19.4 文件开启后，直到向成交的供应商授予承包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的有关资料及评标意见等内容，磋商小组均不得向其他供应商及与磋商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0 磋商办法及内容

20.1 磋商原则：

- (1) 坚持磋商机会均等，信息公开，公平竞争的原则。
- (2) 坚持竞争性、经济实效性和公平性原则。

(3) 综合评估，择优选择技术方案优、服务有保证的成交单位。

20.2 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资格审查、第一次报价、符合性评审、磋商过程、最终报价、最终评审六个阶段。最终报价采取集中报价形式。

20.2.1 依据程序，第一次报价和最终报价不予以公开。

20.2.2 符合性评审：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出现下列情况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1) 资质有效性评审：本次磋商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的按无效文件处理。

(1) 资质有效性评审：本次磋商所要求的必备资质证明文件，缺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磋商要求，均按无效文件处理。

(2) 各供应商未经过正常渠道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或参加磋商的各供应商名称与购买磋商文件时登记的单位名称不符。

(3) 供应商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除外）或授权书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4) 响应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签字处未执行文件规定、响应文件有效期或有效期未能达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的。

(5)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6) 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证件），开具虚假业绩，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按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处罚。

(7) 磋商方案出现严重漏项，造成系统缺陷，已影响到该项目的实施。

(8) 在重大项目履约过程中有不良记录，不能按期履约的。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 磋商过程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4)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2. 最终报价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2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3. 响应文件的详细评审

23.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3.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评价和比较以磋商文件为依据，对所有实质上响应的磋商分别从以下方面进行评审赋分。

23.3 评分标准

1) 资格审查标准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	授权委托书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原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
3	书面声明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4	查询记录	供应商须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查询日期为从招标文件发售之日起至开标截止日前），以网页截图（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	中小企业申明函	. 供应商为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中小企业，出具中小企业申明函；
---	---------	------------------------------------

2)符合性审查

1	符合性审查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文件 签字盖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报价不大于采购预算。
		投标内容、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评分细则

分项	分值	评分因素
投标报价 (30分)	30分	以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最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最后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后报价)×30。
商务响应	5分	对工期,质量等级方面进行响应打分,完全响应且逐项详细说明确计的3分,满足基本要求得2分,一般得1分。 响应文件文字清晰度、内容完整度,查找方便度,优得2分,良得1分。
施工组织设计 (50分)	50分	1 项目负责人组成(0-5分) 明确负责人、人员组织、人员配备、人员职责等。 2 施工部署及总平面布置(0-5分) 施工有整体部署、技术准备、施工顺序以及总体平面图等 3 施工进度计划及措施(0-5分) 量化施工进度、作业计划、组织安排、具体措施等 4 施工方案(0-5分) 按照施工要求,全面确定施工方案包括技术方案、安全方案、材料供应方案等 5 质量安全保证措施(0-5分) 按照施工要求明确质量管理职责、各阶段质量保证措施、施工操作质量保证、安全生产体系等 6 使用新材料、新工艺的(0-5分) 施工中采用新材料的以及新工艺的进行说明及表述。 7 主要材料计划、构配件计划(0-5分) 罗列主要材料购置、配送、分发表等 8 主要机械设备供应计划;(0-5分) 罗列主要设备购置、使用等计划 9 劳动力安排;(0-5分) 按照施工要求合理人力配置及使用等计划 10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0-5分) 按照施工要求,罗列文明施工的具体措施。
工程质量的保障措施及承诺 (10分)	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工程质量保障措施进行打分: 投标人提供的工程质量保障措施具体、合理、可行、完善、质保期内维修人员配置是否齐全等,根据其提供的响应情况优者得(3-5分),良者得(2-3分),一般者得(0-2分);投标人提供的工程质量保障措施不可行,根据其响应情况不得分;注:此项资料由投标人书面提供格式自拟。
	5分	供应商在对整个项目建设目标理解准确、全面的基础上提供(包括但不限于):管理方案、质量保障措施、应急方案及合理化建议等,按响应程度计1-5分。不提供不得分。
企业业绩 (5分)	5分	企业需提供近(2022年9月至今)三年类似项目规模的业绩得2.5分;最高不超过5分; (注:具有类似的项目业绩,提供施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时间以中标通知书时间为准)

23.4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

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报采购人。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23.5 根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投标供应商须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项目为工程采购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所属行业为建筑业。即：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3.6 投标供应商须按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申明函原件，否则响应无效。

23.7 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申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4. 确定成交单位

采购人按照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确定成交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通知所有未成交的供应商。

六、授予合同

25 . 成交通知书

25.1 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按规定时间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25.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6. 成交服务费

26.1 中标人应在接到成交通知书时，按照国家发改委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收取标准及相应的计算办法，向白河县构扒镇人民政府缴纳成交服务费。

27 . 签订合同

27.1 中标人向代理机构支付成交服务费后，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7.2 如果成交人没有按照上述第26.1条或第27条规定执行，招标采购单位将有充分理由取消该成交决定。在此情况下，招标采购单位可将合同授予综合得分排序名列下一个的供应商，或重新组织采购。

28 . 拒绝商业贿赂

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格式见第五章)编制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同时保证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中都有且一致。

第三章 合同主要条款

一、承包范围：

构朥镇高庄社区四组山体滑坡应急排险治理项目。

二、工期：

签订合同后____天内

三、工程质量：合格

四、承发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施工的施工总承包。

五、本工程严禁转包。

六、适用法律和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国务院《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地方部门有关法律法规。

七、项目经理要保证常驻现场,非发包人要求中途不得更换项目经理及主要技术管理人员。

八、发包人派驻的现场代表职权：

- 1、本合同及与本包工程相关的所有合同的履行权；
- 2、对工程规模、设计标准、规划设计、生产工艺设计和设计使用功能要求的认定权；
- 3、对工程设计变更的审批权；
- 4、工程变更及签证的确认权；主要材料、设备的认质权；
- 5、工程价款的支付权；
- 6、负责本工程所有外部关系的协调、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 7、行使发包人应有的其他权利和义务。

九、承包人应做好以下工作：

1、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承包人应在本合同签订后五日内向发包人提交经承包人的技术负责人（公司总工）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总进度计划、总资金使用计划及工程进度计划、资金使用计划。

2、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提供和维修非夜间施工使用的照明、围栏设施，负责施工区域内的安全保卫，制定相应的施工安全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安全防护措施不力造成的经济损失和责任。

3、遵守发包人及相关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的管理规定，按规定办理有关手续，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以及因此造成的罚款。

4、做好已完工程成品保护，预防二次污染，并承担成品保护的费用。

5、按照文明工地要求组织施工，保证施工现场清洁整齐，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

交工之前清理完与现场无关的任何多余物品及垃圾等，做到工完场清；承担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

6、承包人应认真遵守国务院颁布的《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及部门、地方制定的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本工程特点制定切实可行的安全管理制度和安全施工措施，认真履行安全施工与检查职责，做好施工中的安全防护工作外，确保本工程施工安全，依法承担本工程施工的安全责任。

7、承包人未能履行相关义务，导致工期延误、或给发包人造成损失的，承包人赔偿发包人有关损失，由此产生的工期延误而导致承包人不能按本合同约定的竣工时间向发包人交付工程的，工期每推迟一天按 300 元/天处罚，限额为合同总造价的百分之二。

8、承包人要处理好与周边民众的关系及保护好周边建筑不受损坏，承包人要向发包人详细了解装修建筑的设备和管线，未经允许不得擅自拆除、移动、破坏，若不慎损坏则做相应赔偿。

十、合同价款、支付、调整及竣工结算

1、本工程合同价款为：

(大写)：_____人民币；(¥ _____元)。

2、工程款的支付

2.1、合同签订后，按照签约合同总价的 30%支付预付款；

2.2、施工进度款，按照实际完成的工程量计量支付，累计支付金额（含预付款）不得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80%；

2.3、项目完成审计后，按照审计结果支付至审计审定金额的 95%。

3、合同价款的调整

3.1 承包人在报价时已考虑了施工期间可能出现的政策、施工环境和市场变化可能影响工程造价的因素，除发生下述情况按实调整外，承包人不得再以其他任何原因提出调整工程造价。

3.1.1 发包人工地代表确认的工程量增减。

3.1.2 发包人工地代表确认的设计变更或工程洽商。

3.2 合同价款调整计算办法

发包人指定或暂定单价的材料或设备，按发包人现场签署的认质认价单进行合同价款调整；但承包人投标时根据市场行情自主报价的材料和设备的实际采购价格与原报价有差异的不予调整。

4、竣工结算

4.1 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后 28 天内承包人向发包人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发包人收到承包人递交的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后进行初审，并提出修改意见。

4.2 审计机构对工程竣工结算价款的最终审定应在双方对初审结论达成共识后完成。

十一、承包人采购的材料、设备均应满足设计和规范要求的质量等级和环保要求，并向发包人和监理单位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和检验资料，因材料质量引起的工程质量、环境污染问题，由承包人承担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如发包人或监理单位对该部分材料的质量有异议，有权提出停止使用或再次见证取样复试的要求。如复试结果合格，由此发生的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主要材料、设备或发包方有特别要求的材料设备须事先向发包方及监理方提供产品资料及样品，经考察筛选确定后再采购，使用或安装之前仍需履行必要的检验、检测程序。

承包人负责采购的所有材料、设备的采购、检验（试验）、使用、退换等执行国家、行业相应的技术标准。

十二、补充条款

1、经双方考察认质认价的材料、设备，结算时不再优惠。

2、对本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的、试件等的检测、试验的外委实验室由发、承包方共同考察确定，检测试验费用由发包人从承包人的工程款中扣除直接支付。

3、承包人应在竣工验收通过后 3 日内清退出场。否则，发包人将按 200 元/日向承包人收取场地占用费，此笔费用从工程款中予以扣除。

4、承包人在施工期间应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政策处理好农民工工资问题，若由此引起一切不良后果由承包人负责；发包人亦可暂停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直至问题得到妥善解决。

5、其他补充条款

5.1 如工程达不到合格标准，承包人予以全额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全部损失。

5.2 本工程不得转包。一经发现承包人将本工程予以转包，发包人有权立即中止合同，承包人应在 10 天内无条件清退出场。同时，承包人承担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四章 工程范围及质量验收标准

一、工程内容

本工程为构朥镇高庄社区四组山体滑坡应急排险治理项目

二、工程范围

本次工程建设内容为构朥镇高庄社区四组山体滑坡应急排险治理项目。（详见工程量清单）。

三、工程材料

本工程材料品牌或价格参考市场价，投标人自主报价。

工程材料在工程实施过程中，由采购人认质。凡在工程实施过程因设计变更引起的施工费用，由发包方和承包方共同签字确认变更后协商解决。

四、材料供应与验收

1、承包方供应的材料应按合同规定按时、按质、按量供应，必须附有产品合格证或质量检验证书才能用于工程。发包方采用抽检办法责成承包方分批次进行检测，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2、因材料质量不合格所造成的损失（包括仓库保管费）由材料采购方负责。

3、根据工程需要，经发包人代表签证，承包方可使用代用材料。因发包方原因使用时，由发包方承担增加的经济支出，因承包方原因使用时，由承包方承担增加的费用。

4、因材料供应不及时造成停工待料时，其停、窝工损失由供货责任方承担。

五、工程质量、技术要求

1、本工程质量等级要求合格。

2、承包方必须按照招标要求及国家现行有关施工验收规范组织施工，建立健全质量保证体系，做到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工程竣工验收质量达不到采购人要求的合格标准，发包方有权罚没质量保证金。

3、本工程所需施工材料、设备均由承包方负责供应，必须满足设计要求和国家有关标准，并应具有合格证等质量证明资料，经发包方人员认定后方可使用。

4、各工序应严格按施工组织设计进行质量控制，每道工序完工后，应进行检查，相关专业工种之间应及时进行交接检验，并形成记录。未经检查验收不得进行下一道工序。

5、工程完工后，承包方应在组织有关人员进行自行检验评定后，向发包人提交工程验收报告及相关施工资料。

6、保修期依据国务院的《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四十条规定，在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限内发生质量问题的，施工单位应当履行保修义务，并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保修期过后，如出现质量问题，亦应积极协助解决。

7、服务承诺：要求具有完善的保修服务体系，高效的工作作风，高水平的技术维修人员。

六、工程施工配合要求

1、发包方责任

1.1 负责工程的总体协调和管理

1.2 确认承包人的总体方案和施工方案

1.3 审查承包人的施工人员并办理出入证

1.4 协助承包人协调水、电及临时设施等相关事宜，为施工创造条件。

1.5 组织对施工材料及总体工程进行验收。

2、承包方责任

2.1 负责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并经发包方确认

2.2 按照响应文件中确定的施工进度计划和工程方案进行施工，确保按期完工，工程计划及进度调整必须征得发包人同意。

2.3 服从发包方的管理，施工人员必须经发包方审定，遵守发包方的有关规定，服从管理，文明施工。

2.4 负责施工区域内的安全、保卫及消防工作。

2.5 负责交工前的产品保护工作。

2.6 做好安排，合理调度人员，保证连续施工，确保按期完工。

2.7 施工期间水、电等相关事宜的协调及费用由成交单位承担。

七、质量验收标准

按国家及相关地方政策规范执行

第五章 磋商响应文件基本格式

项目编号：构杻镇001

正（副）本

构杻镇高庄社区四组山体滑坡应急排险 治理项目

磋商响应文件

供 应 商（盖章）：_____

法人或被委托人（签章）：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 一、磋商响应函
- 二、报价一览表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五、资格证明文件
- 六、施工组织设计
- 七、工程质量的保障措施及承诺
- 八、企业业绩
- 九、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一、磋商响应函

白河县构扒镇人民政府：

根据贵方为（采购项目名称）招标采购工程及服务的磋商邀请函（项目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__份。

在此，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工程总报价为人民币金额数（同时用汉字大写和数字表示的总报价）。

2．我们将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本磋商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成交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为与合同有效期一致）。

5．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磋商文件中的有关没收磋商保证金和拒绝磋商的条款。

6．我们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报价的响应文件或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7．若我方获得成交，我方保证按有关规定向贵方支付成交服务费。

8．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供应商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详细地址 _____

邮 政 编 码 _____

电 话 _____

电 子 邮 件 地 址 _____

年 月 日

二、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构杻镇001

项目名称	总报价	工期（天）	质量等级
构杻镇高庄社区四组山体 滑坡应急排险治理项目		90	
总报价（大写）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2.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

供应商：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	-------------------

2.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_____（供应商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的在下面签字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
务）_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_____（项目编号）的_____（采购项目名称）
的磋商，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负责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章）：_____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签名：_____ （公章）：_____ 年 月 日	（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

代理人（被授权人）签字：_____ 职务：_____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注 :报价时必须用计价软件按工程量清单表格所列内容进行报价 ,不得更改 ,
凡与清单不符的一律视为无效投标。

五、资格证明文件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满足本公告资格要求，有相应经营范围。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只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3）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http://zxgk.court.gov.cn>）；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5）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附件 1：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 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 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____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 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____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注

1、供应商如满足《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2：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 （采购人名称）

我方 （供应商名称） 参加 （项目名称） 投标，在此郑重声明：我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如有不实，我方愿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致 （采购人名称）

我方 （供应商名称） 参加本次项目 （项目名称） 的采购活动，非联合体投标。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施工组织设计

1、对本次磋商的磋商方案（投标人视各自情况自行编制）

2、投标人应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编制具体要求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施工总体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和创优计划、主要分项工程施工方案和技术措施、安全措施、现场文明施工、环保以及保卫方案、项目保修和维护保养工作的管理措施和承诺、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各分部分项的施工方法。

3、下列内容仅作参考（投标人视各自情况自行编制）

3-1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3-2 劳动力计划表

3-3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或进度表

4、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介绍

4-1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4-2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七、工程质量的保障措施及承诺

（格式自拟）

八、企业业绩

2022 年 10 月 01 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年份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元）	完成质量	备注

说明：1、后附业绩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九、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 _____ (盖章)

全权代表 _____ (签字)

地 址 _____

邮 编 : _____

电 话 : _____

年 月 日

最终磋商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总报价（人民币）	大写金额：_____ 小写金额：_____元
服务期	
备注	

注

- （1）严格按照表格格式报价，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
- （2）供应商自行承担填写错误被视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的风险。
- （3）此表只需单独提供一份加盖公章的空白最终磋商报价表。

供应商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